

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16005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311
巷1號
承辦人：魏汎霓
電話：02-2937-7717分機15
電子信箱：wfn@yjps.tp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懷生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教字第115600196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19199251_115600196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「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環教課程校外授課實施計畫」1份，敬請貴校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校內教師以班級為單位踴躍申請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設置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環教課程普及率及緊密結合校園環境，並提昇學生環境教育素養及生活實踐，特規劃旨揭課程活動。
- 三、本案課程日程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時間：自115年3月27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起，開放課程預約系統，請至「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」網站(<https://ee.tp.edu.tw/>)點選「環教課程校外授課」進行線上預約申請。
 - (二)辦理時間：115年4月10日(星期五)至115年6月26日(星期五)。
 - (三)開放授課時段：每週五上午8時0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- 四、相關報名事項請參閱旨案實施計畫，課程相關經費由中心



支應，歡迎貴校鼓勵校內教師踴躍申請報名。

五、檢附「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環教課程校外授課實施計畫」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（含附件）



裝

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55002176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「114學年度第二學期環教課程校外授課實施計畫」1份，敬請貴校公告周知，並鼓勵校內教師以班級為單位踴躍申請報名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懷生國中 懷生國中各組室 學務主任 陸洙妘 送陳/會 115/03/23 10:44:46

公告周知，文存參。

2.懷生國中 懷生國中各組室 校長 林國華 決行 115/03/23 13:09:24

可

TAIPEI
臺北